

潛在投資者應仔細考慮載於本招股章程的所有資料，尤其應考慮下列與投資於配售股份有關的風險和特殊考慮，然後才作出任何有關配售股份的投資決定。

本招股章程中包含某些關於本集團計劃、目標、預期和意向的前瞻性陳述，當中涉及風險和不確定因素。本集團的實際業績可能大大有別於本招股章程所論述者。可能導致或促成這種差異的因素包括在下面討論的因素，以及在本招股章程所討論的因素。

有關本集團的風險

維持高增長具有難度

我們在往績期間創造了令人印象深刻的增長。我們截至二零一零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收入及毛利分別增長76.3%和58.0%。在我們計劃投入大量資源以擴大我們的客戶基礎、生產能力和最終提高我們的純利之際，管理不斷增長的企業所涉及的困難可能阻止在未來保持這個速度的持續增長。因此，投資者不應過度依靠我們過去的表現。

本集團毛利率可能下降

本集團於截至二零一零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兩個年度各年的綜合毛利率分別為約29.3%及約26.3%。於截至二零一零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兩個年度各年由本集團生產廠房生產的乾麵條的毛利率約為10%。截至二零零九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由本集團廠房生產的新鮮麵條的毛損率約為7.5%，而截至二零一零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則為毛利率約1.0%。由本集團生產廠房生產的產品產生的銷售額於截至二零零九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為約6,600,000港元，佔本集團的總營業額約11.4%，而於截至二零一零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為約3,900,000港元，佔本集團的總營業額約3.8%。根據本招股章程「業務目標及未來計劃」一節所載的本集團未來計劃，由於預期來自本集團生產廠房生產的產品之營業額增加，倘相關毛利率並無改善，將對本集團的綜合毛利率造成負面影響。

依賴主要管理層以經營本集團的業務

本集團的成功在很大程度上有賴我們執行董事的經驗，當中尤以黃先生為然。黃先生負責制定本集團的業務策略、監督及管理本集團的業務發展及營運。黃先生已在麵條產業累積超過30多年的豐富經驗。李女士在多個行業的銷售和營銷方面擁有超過20年經驗，在製麵業的銷售和營銷亦擁有超過五年經驗。如有任何本集團的主要人員停止為本集團服務，而本集團未能招聘新的人才，則本集團的業務運作可能受到不利的影響。

依賴主要市場

本集團向澳洲、東南亞、加拿大和歐洲客戶的總銷售額分別約佔本集團截至二零零九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總銷售額33.1%、30.1%、7.5%和11.1%，以及分別約佔本集團截至二零一零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總銷售額25.2%、31.3%、16.6%和12.8%。以上任何地區任何意料以外的經濟、政治和社會事件，均可能對消費意慾構成重大影響，並可能不利地影響本集團的業績。

依賴主要客戶

截至二零一零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兩個年度各年，本集團向五大客戶的銷售額分別約佔本集團總收入的41.2%和38.4%，而向本集團最大客戶的銷售額分別約佔本集團收入的10.8%和8.2%。除本集團與七名新中國客戶在往績期間後訂立的銷售合同外，我們並無與任何客戶訂立任何長期銷售合同。如果本集團任何五大客戶大大減少對本集團的購貨量或購貨價值或完全終止其與本集團的業務關係，則無法保證本集團將能夠按相若條件獲得其他客戶的訂單以取代失去的銷售額。在這種情況下，本集團的收入和利潤可能會受到不利影響。

依賴代理人

除本身的銷售隊伍外，我們自二零零五年起已委聘代理人，以協助本集團開拓海外市場。截至二零零九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來自由代理人引介的客戶的收入約為51,400,000港元，佔營業額約88.6%，而截至二零一零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來自由代理人引介的客戶的收入約為87,300,000港元，佔營業額約85.3%。倘代理人突然與我們終止業務關係，我們未必能於短時間內委聘替任代理人。本集團可能因此獲得較少新客戶，而收入及盈利均可受負面影響。

依賴監控員

為確保(i)分包商能準時付運製成品及(ii)由分包商生產的產品合符津銘的要求，津銘於二零一零年七月十二日與各監控員訂立服務協議。有關服務協議於二零一零年七月十二日生效，為期兩年。倘有任何監控員突然與我們終止關係，我們未必能於短時間內委聘替任監控員。於此情況下，津銘可能沒有足夠的監控員於分包商的工場進行質量控制檢查，對本集團營運造成負面影響。

依賴分包商

本集團已聘請兩名分包商，其中一個位於上海，另一個則位於中國江蘇省，自二零零五年起以非獨家基準，為我們生產乾麵條。於往績期間，本集團大部分的麵條生產乃分包給兩名分包商（兩者均是獨立第三方），來自出售分包商生產的產品的收入於截至二零一零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兩個年度各年分別約佔本集團收入的88.6%和96.2%。儘管如此，我們對分包商的控制有限，此乃由於津銘與分包商訂立的分包協議（「分包協議」）僅為框架協議，當中並無規定(i)分包商有責任撥出某些製造能力，以履行我們的訂單；(ii)分包商就產品收取的最終價格。至於由分包商生產的產品質量，以及由分包商實施的質量控制措施，我們也已指派監控員以（其中包括）不時於分包商的場地進行質量控制檢查，從而確保製成品符合我們要求的標準。雖然(i)分包商能夠處理本集團的所有訂單；(ii)分包商所生產的產品符合我們的質量標準；及(iii)本公司董事並不知悉分包商於往績期間有任何拖延交付或拒絕接受本集團訂單的情況，惟分包商現有的生產能力出現短缺情況及／或遲延交付或分包商拒絕接受我們的訂單，則可能大大影響本集團及時達成客戶訂單的能力，致使本集團失去收入和損害我們與客戶的關係。

此外，根據分包協議，分包商須負責採購原材料、麵條生產和交付製成品到指定地點。我們每次從客戶收到訂單時，我們會向分包商發出採購訂單，而分包商將表明是否接受訂單或為反映原材料的價格波動而調整報價。據此，如果分包商上調其報價，而假設我們不能夠把上漲的成本轉嫁給我們的客戶，則我們的盈利能力可能會受

到不利影響。倘若津銘的客戶作出任何產品責任索償，津銘（作為向津銘客戶銷售產品的銷售商）應當承擔產品責任索賠。然而，按照分包協議的條款，津銘可以對分包商提出申索，以追討津銘因分包商的工藝缺陷所引起的損失及損害。

此外，無法保證分包商將於分包協議到期（即二零一一年三月三十一日）後繼續保持與本集團的業務關係。雖然市場上已有即時可供選擇的分包商，但本集團需要時間來評估所更換的準分包商，以及與準分包商談判合同協議的條款。假如分包商突然停止與我們的業務關係，我們可能無法及時延聘替代分包商。因此，我們可能既未能夠保持目前的製造能力，亦未能夠處理我們客戶的所有新訂單。這情況可能會削弱本集團的競爭力，並因而可能會影響本集團的業務、聲譽和財務表現。

另外，根據分包協議，分包商不得：(i)將有關本集團與分包商的業務關係的全部資料，用於除本集團與分包商業務以外的用途；(ii)聯絡本集團客戶；及(iii)招攬本集團客戶以銷售分包商的產品或其他第三方的產品。此外，為避免分包商可能繞過及防止分包商直接接觸客戶，本集團並無及將不會向分包商披露本集團客戶的任何資料。然而，倘分包商繞過本集團及直接銷售產品予本集團客戶，本集團的收益及業務表現可能遭受不利影響。

銷售訂單以短期為基準

除了往績期間後我們分七名新增國內客戶訂立的銷售合同外，本集團並無與任何客戶訂立任何長期銷售合同。客戶的訂單可能不時有很大差異，很難準確地估計未來的訂購量。無法保證本集團的客戶將繼續按以往期間相同的水平向本集團發出訂單。此外，也無法保證本集團客戶的訂單量將符合我們的預期。如果客戶減少向我們發出採購訂單或停止訂貨，而我們無法獲得新的採購訂單，則本集團的業務和財務業績可能受到不利影響。

原材料價格波動

本集團的採購（包括向分包商購買的製成品）受原材料（如麵粉）成本所影響。截至二零一零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兩個年度各年，麵粉購買量分別約佔瑞怡的總採購額51.8%和61.1%。截至二零一零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兩個年度各年，瑞怡的麵粉平均購買價分別約為每公斤人民幣2.2元及每公斤人民幣2.3元，相當於麵粉平均購買價分別增加約4.5%。至於本集團從分包商購入的製成品，有關購買價格（包括所使用的所有生產投入）於往績期間保持不變，這是由於本集團與分包商之間商討的成果，而麵粉一般漲價已由分包商相應承擔。

本集團並無訂立任何對沖交易或採取任何措施，以對沖麵粉價格波動。如果麵粉的國內價格在日後上升或波動到超出本集團所預期的程度，而我們卻無法與分包商談判以使彼等承擔麵粉的上漲成本，則本集團的銷售成本可能突然增加，並因而可能對本集團的盈利能力構成不利影響。

依靠送貨人員和我們客戶保持我們新鮮麵條的質量

本集團的新鮮麵條必須全部在適當的溫度和狀況下進行運輸、分發和儲存，以確保它們的品質和新鮮、安全供人類食用。本集團依賴其送貨人員及客戶（例如餐廳、酒店和菜館），以確保其新鮮麵條在適當溫度和狀況下進行運送、分發和儲存。本集團新鮮麵條的質量和狀況可能因交貨延誤及運送和分發過程中的不當處理而變壞。在這種情況下，本集團可能面對消費者提出的投訴，指稱食用已變質的新鮮麵條後引致危害健康情況、疾病和其他不良負作用。因此，本集團的聲譽可能會受到很大的損害，而本集團的業務和經營業績亦會受到不良影響。

可能因有缺陷的產品面對申索

在中國，有缺陷的產品的製造商和銷售商可能須對此類產品所引致的損失和傷害承擔責任。根據規管這方面的主要法律和法規，例如全國人民代表大會常務委員會於二零零九年十二月十二日所公佈並於二零一零年七月一日生效的中華人民共和國侵權責任法，倘因產品存在缺陷而對他人造成任何傷害，受害人有權對製造商或銷售商提出申索，而不論其危害是由製造商、銷售商或第三方（如運輸工人或倉庫保管員）

的錯誤而造成。此外，根據中華人民共和國產品質量法，製造商須對他們生產的產品質量負責，且產品必須符合若干最低標準，而生產有缺陷產品的製造商可能承擔刑事責任，並被吊銷營業執照。

我們一直致力生產高質量的產品，以滿足市場的需求，並盡可能減低我們捲入任何關於有缺陷產品的訴訟的可能性。此外，由於本集團經營業務所在國家的法律並無規定為我們的業務營運設置產品責任保險，本集團因此沒有購買產品責任保險。

雖然在往績期間本集團的產品並沒有因有缺陷的產品或損失傷害而被提出任何投訴或索賠，惟無法保證本集團於未來將不會根據（包括但不限於）任何上述法律而收到任何投訴或被提出索賠。倘若將來發生產品責任索賠事件或訴訟，基於我們目前沒有購買產品責任保險，也無法保證這種索賠或訴訟可以一種不對我們的經營和財務狀況構成任何不利影響的方式得到解決。

食品污染和變壞的風險

產品污染和變壞是所有食品行業的從業者面對的固有風險。雖然我們已對原材料和製成品制訂一套質量評估程序，惟無法保證我們可以發現每一個可能受到污染和腐壞的情形。任何原材料和製成品的污染（不論是通過疾病的爆發、遭破壞或其他原因）皆可能會導致產品不安全供人食用。這些產品可能不安全供人食用，而在這情況下供人食用可能對本集團的品牌和聲譽有不利影響。

本集團的原材料和新鮮麵條屬易腐性質，也有可能基於種種原因而變壞，如送貨延誤或在運輸過程中處理不當。這種變壞情況可能導致本集團的產品延誤生產或交付、失去收入、購買替代原材料的費用對和本集團客戶及／或消費者的賠償款項，並因此而重大不利地影響本集團的業務、運營和聲譽。雖然我們的董事並不悉在往績期間有任何食品污染或產品變壞情況，惟無法保證有關食品污染或產品變壞的問題將不會於未來發生。如果我們的任何產品被發現不可安全地供人食用，應回收產品。儘管自本集團成立以來以及截至最後可行日期為止並沒有回收產品，惟無法保證本集團在未來將不會因產品質量問題而進行任何產品回收。

爆發食品恐慌

本集團麵條生產所用的原材料類型如爆發任何大規模的食品恐慌，將對本集團的業務有不利影響，這是由於食品恐慌可能導致消費者喪失信心和減少食用涉及的特定類型食品。食品恐慌也可能影響本集團原材料供應的來源，導致本集團不得不尋找可能更昂貴的替代原材料來源，或本集團未必能及時地作出此舉。失去穩定的原材料供應將對本集團的業務、業績和前景有不利和重大影響。

消費者喜好、飲食習慣和口味的變化

本集團的持續增長和成功取決於我們產品的受歡迎程度、以及本集團繼續在食品喜好、飲食習慣和口味方面滿足消費者的能力。本集團必須有能力改良現有的產品及／或開發新產品，藉此有效地緊貼消費者食品喜好、飲食習慣和口味的任何變化。此外，本集團可能需要獲得新的加工技術或機器，從而改善和提高產品質量，以滿足消費者的食品喜好、飲食習慣和口味。

本集團可能無法預測並快速和有效地追貼消費者喜好、飲食習慣和口味的改變。倘若本集團無法開發全新和創新產品或改進和加強本集團的產品質量，以滿足這種變化，則本集團產品的需求可能減少。本集團任何產品的需求如持續減少，將對其業務有重大和不利影響。

對本集團知識產權的依賴及保護不明確和可能侵權

本集團是「」商標在香港及中國的註冊擁有人。本集團已在中國申請註冊「」商標。於最後可行日期，我們仍在辦理取得有關商標的註冊。有關本集團的商標進一步的細節載於本招股章程附錄五「本集團的知識產權」分節。

本集團以其本身的品牌「」營銷和銷售其麵條，並認為其麵條的未來銷售將在某程度上取決於消費者對品牌認知度的提高。無法保證本集團提出的待決商標註冊申請將最終獲得有關當局授出。其他第三方可能會複製或以其他方式取得並使用本集團的商標。此外，某些國家（包括但不限於中國）對專利、商標和其他知識產權的保護可能不會有效或可能相當有限。雖然我們的董事並不悉在往績期間本集團的任何知識產權被侵權或濫用，惟無法保證我們在未來可以防止或制止我們的知識

產權被侵權或受到其他盜用。如果發生侵權或盜用，我們可能無法檢測這種侵權或盜用情況並及時採取適當的行動，以執行我們的知識產權。因此，我們的競爭地位和業務運作可能會受到不利影響。

此外，如果出現有關知識產權的糾紛，而我們無法通過協商解決這些爭端，我們可能面臨法律訴訟並可能因而造成本集團從其運作中調撥財務和人力資源。如果我們在任何此類訴訟中敗訴，我們可能會失去我們對知識產權的專有權利，而這情況可能對我們在市場上的競爭地位產生不利影響。

本集團目前並無計劃在上文所述者以外的國家註冊我們的商標。本集團的知識產權可能在海外市場被第三方侵權。無法保證我們可以防止第三方因不當或未經授權地使用我們的商標或品牌名稱而損害我們在海外市場的品牌。我們的聲譽可能因此遭受損害，從而可能重大不利地影響我們的業務及本集團的財務狀況。

另一方面，第三方可能已經在海外註冊與我們的商標類似或相同的商標，且可能在未來企圖挑戰本集團知識產權的所有權及／或有效性，或斷言聲稱我們侵犯了他們的知識產權。應對和維護這些訴訟程序可能招致巨額費用，並需要調撥資源。因此，我們的業務、經營業績、財務狀況和名譽可能受到重大不利影響，而我們未必能夠在這些海外市場出售附有本集團商標或品牌名稱的產品。

在中國的租賃物業

截至最後可行日期，我們只在一個位於中國上海租用物業的生產基地經營業務。該生產基地對我們非常重要，此乃由於它是本集團經營業務的唯一生產基地，用於生產新鮮和乾麵條。雖然我們把很大部分的乾麵條生產外包給分包商，惟我們依靠本集團的生產基地生產新鮮麵條。倘若本集團生產基地的運作受到種種事故（包括但不限於主要設備的損壞或故障、電源供應或維修、自然災害和工業意外）的不利影響，則我們的生產整體上可能受到干擾或停止。此外，由於租賃物業方面的租賃協議未經按照中國法律向上海有關當局註冊，儘管租賃協議的有效性將不會受到影響，惟有關租賃安排不得對真誠行事並在此後獲得物業所有權的第三方強制執行。倘若第三方決

定在很大程度上修改租賃協議的條款或整體上終止租賃協議，則本集團生產基地的運作將受到不利影響。據本公司中國法律顧問方達律師事務所表示，中國法律沒有明文規定對未經註冊租賃的懲罰或罰款。根據我們向租賃物業註冊機關嘉定區房地產交易中心作出的調查，瑞怡將不會因未經註冊的租賃受到懲罰，但可能會被要求辦理租賃註冊手續並交納不超過人民幣3,000元的註冊費。

來自其他食品生產商和進入製麵業的新業者的激烈競爭

中國的製麵業的競爭熾熱。相比本集團，本集團的一些競爭對手可能有較長的經營歷史、更大的客戶基礎、更緊密的客戶及供應商關係、以及更強大的財政、技術、市場營銷和公共關係。競爭通常以降價、快速引進新產品、以及密集式和積極進取的廣告或促銷活動的形式進行。為維持本集團的競爭優勢，本集團將須大量投資於產品研發、推廣、營銷，必要時亦會降低產品售價。無法保證本集團將能夠從其競爭對手脫穎而出。倘本集團無法承受或緊貼激烈的競爭，其盈利能力和經營將受到重大不利影響。

進入製麵業的新業者毋須面對強大的行業門檻。因此，無法保證本集團將不會面臨來自新加入者的競爭，亦無法保證本集團能成功地與這些新加入者競爭。倘本集團未能有效和成功地與新加入者競爭，本集團的銷售和盈利能力將受到不利的影響。

鑑於本集團的生產設施使用率低，市場需求不足以支持本集團的擴張計劃

截至二零一零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兩個年度各年，本集團生產設施的使用率分別為約35%及約5%。然而，本集團擬於截至二零一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兩個年度內在中國上海生產基地安裝三條乾麵條生產線，以滿足中國國內市場對乾麵條的預期需求。自設生產廠房在乾麵條方面的生產能力將於這些擴展計劃全面實施後增加3倍。雖然我們計劃投入大量資源來支持我們的擴展計劃，中國對本集團乾麵條的國內需求受到（包括但不限於）經濟發展、消費者消費模式及市場上競爭產品等多種因素影響，且可能達不到本集團董事所預期的水平。

由於在往績期間，本集團的生產設施使用率低，而如果從中國市場銷售乾麵條產生的收入較本集團董事預期為少，經擴大產能可能無法得到充分利用，而我們的財務表現可能會受到不利影響。

因集團運作模式改變而產生的額外應繳稅款

正如本招股章程「業務目標及未來計劃」一節「擴大產能」一段所述，本集團繼續保留分包商生產銷售予海外客戶的所有產品，而我們在上海的生產基地則為我們製造在中國國內銷售的產品。但是，如果出現可能不利地影響與分包商的安排的任何情況，本集團會考慮（並有必要的能力和實力）在我們在中國上海的生產基地生產銷售予海外客戶的乾麵條。倘若本集團改變現行的運作模式和在我們位於中國上海的生產基地生產銷售予海外客戶的乾麵條，則對海外客戶的銷售產生的收入將作為中國附屬公司瑞怡的銷售入賬，並將一般按17%稅率繳納增值稅，而相應產生的利潤則應按25%稅率繳納企業所得稅。因此，如果本集團如上所述改變其運作模式，我們將可能需支付中國重大的額外稅款，且可能會影響本集團的利潤。

沒有足夠的住房公積金供款

根據中國的法律和法規，公司必須按不低於前一年支付予僱員的平均每月工資5%的比率，對一個由政府管理的住房公積金作出供款。然而，自瑞怡於二零零三年成立以來，它並沒有為在上海沒有永久居留（「戶口」）的若干僱員對上海當地住房公積金管理中心作出供款。基於本公司董事的估計，從二零零四年五月（其時瑞怡被收購並組成本集團的一部分）開始至二零一零年三月止期間，未繳住房公積金供款總額約為人民幣331,000元。

根據中國的相關法律，上海主管政府當局有權力要求瑞怡於規定時間框架內支付尚未支付的住房公積金供款；如果瑞怡未能按此行事，主管政府機關可以向當地法院提起訴訟以依法強制執法。

自二零一零年六月以來，瑞怡已為所有僱員對上海市公積金管理中心（嘉定支行）（下稱「住房公積金管理中心」）作出了供款。此外，瑞怡已提出支付早前未繳的住房公積金供款的申請，但住房公積金管理中心的人員口頭答覆，由於該中心的電腦系統所限制，它無法接受付款和處理未繳住房公積金供款（逾期超過2個月）方面的有關程序。由於住房公積金管理中心拒絕接受我們的付款，我們未能於上市前作出有關未繳的住房公積金供款。

根據日期為二零一零年八月二日由住房公積金管理中心發出的函件，瑞怡目前正按照適用中國法律對住房公積金支付一切所需的供款，而且住房公積金管理中心並不知悉瑞怡的任何活動違反有關法律及法規以致瑞怡可能面臨任何行政處罰或罰款。鑑於：(i)住房公積金管理中心拒絕接受我們就未繳住房基金供款的付款；(ii)住房公積金管理中心確認，瑞怡正按照適用中國法律對住房公積金支付一切所需的供款；(iii)瑞怡並沒有從住房公積金管理中心接到任何要求支付未繳住房基金供款的通知；及(iv)未繳住房公積金供款的金額微小，故董事認為，毋須就未繳住房基金供款作出撥備。

此外，由於(i)中國法律沒有明文規定對未有作出住房公積金供款加以的懲罰或罰款；及(ii)住房公積金管理中心並不知悉瑞怡的任何活動違反任何法律及法規以致瑞怡可能面臨任何行政處罰或罰款，本公司中國法律顧問方達律師事務所認為瑞怡受到行政處罰或罰款的可能性甚低。然而，據方達律師事務所表示，瑞怡仍可被要求支付所有未付住房公積金。誠如上文所述，根據董事的估計，由二零零四年五月（瑞怡被收購及構成本集團部分之時）起至二零一零年三月止期間，未付住房公積金供款總額約為人民幣331,000元。

控股股東的利益

緊隨配售完成後，李女士和黃先生將合共間接持有本公司已發行股本約62.08%，並將為控股股東。李女士和黃先生有能力控制需要經股東批准的事項，因此能夠對本集團的業務營運和戰略行使重大影響力。在李女士和黃先生的領導下，本集團的業務在往績期間迅速擴大。然而，無法保證控股股東的利益將於上市後將一直與其他股東的利益保持一致。

股息政策

截至二零一零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兩個年度各年，本集團的附屬公司宣派的股息總額分別約為10,000,000港元及10,000,000港元，分別佔股東應佔各別期間淨利潤約103.5%及約58.2%。本集團於二零一零年八月二十六日進一步派發一項特別股息約8,000,000港元予股東。股息款項以現金形式支付，並以本集團附屬公司的內部資源撥付。無法保證將在未來宣派股息，而在過去宣派的股息不應該被用作本公司股息政策的參考依據，也不應作為預測本公司日後會否宣派股息及股息數額的基礎。

自然災害和不利的天氣環境

本集團的業務可能會因其所能控制以外的原因而中斷或受到影響。自然災害（如洪水、乾旱和地震）可能對本集團及分包商的生產設施造成損害，並導致生產暫停。此外，惡劣的天氣環境（如雪和風暴）可能導致難以運輸生產物料和交付本集團的產品予其客戶，及影響到本集團的生產。發生自然災害而中斷或影響本集團的業務將會對本集團的經營業績構成不利影響。

有關行業的風險

更改現有食品衛生法律的影響

中國食品製造商須遵守中國食品衛生的法律和法規。這些食品衛生的法律要求所有從事食品產品生產的企業須為其各自的生產設施取得衛生許可證。這些法律要求亦載列關於食品和食品添加劑、包裝和容器的衛生標準、包裝上須披露的資料、以及食品生產、用於運輸和銷售食品的地點、設施及設備的衛生要求。中華人民共和國食品安全法（以下簡稱「食品安全法」）於二零零九年二月二十八日通過並於二零零九年六月一日生效。食品安全法規定，所有從事食品生產的企業須取得食品生產許可證，但於這部法律執行之前獲得的衛生許可證在到期前將繼續有效。一般來說，食品安全法提高衛生要求，並提升政府監管水平。例如，根據食品安全法：

- 所有的食品添加劑應進行測試並依據中國政府制定的風險評估原則證明安全後方可以使用；

- 經特別允許的添加劑以外的化學品禁止用於食品生產；
- 並無食物產品獲豁免毋須經有關食品安全監管機關的查驗；
- 在產品不符合所規定的安全標準的情況下，所有食品製造商皆應立即停止生產，並回收市場上的產品。

本集團未能遵守中國食品安全法或其他食物衛生法律可能會導致罰款、暫停經營、失去衛生許可證，在更極端情況下，本集團及其管理層可能將面臨刑事訴訟程序。倘若有關當局提高有關法律的嚴謹性，則本集團的生產和分銷成本可能會增加。

中國環境法律和法規變化的影響

中國保護環境方面的法規正在不斷發展，而如果本集團未能遵守不斷發展的有關法律，我們的經營及盈利能力可能受到不利影響。如果本集團未有向中國有關當局報告其所造成的環境污染問題或就此提供虛假的資料，當局可能發出警告或對本集團施加罰款。如未能在監管機關所要求的時限內消除或控制污染情況，可能導致超標準排污費、徵收罰款、或暫停或終止本集團的業務。本集團認為其已遵守所有相關的中國環保法律和法規。不過，無法保證中國政府將不會改變現行的法律和法規或在環境保護方面作出額外或更加嚴格的法律和法規，而遵守該等法律和法規可能導致本集團蒙受重大的資本開支。無法保證本集團將能夠遵守未來可能修訂或頒布的任何該等法律或法規。

有關在中國開展業務的風險

中國經濟、政治和社會環境變化的影響

由於本集團大多數的經營資產均位於中國，本集團的業務和前景在相當大程度上取決於中國的經濟、政治和法律的發展。

中國經濟在政府參與程度、發展水平、經濟增長速度及政府外匯管制等許多方面，有別於大部分發達的國家。中國經濟歷來由中央規劃。自一九七八年以來，中國政府一直銳意促進其經濟和政治制度的改革。這些改革為中國帶來了顯著的經濟增長和社會進步，且中國經濟已從計劃經濟逐步走向市場經濟。但是，我們不能預測中國政府所推行的經濟改革程度和未來的經濟體制。此外，中國經濟在過去二十年來經歷了顯著的增長，而各地理區域和各經濟環節的經濟增長並不平衡。倘中國政府的政治、經濟和社會政策、稅收法規或其他政策有所改變而導致對本集團的業務造成不利影響，本集團的業務、財政狀況、經營業績和未來前景可能會受到不利影響。

政府貨幣轉換的管制及匯率變化的影響

中國政府對人民幣兌換為外幣施加限制，這將限制本集團涉及外國貨幣的交易，並嚴重影響本集團轉移資金至瑞怡並從瑞怡收取股息的能力。由於瑞怡的大部分收入以人民幣賺取，瑞怡需要把其部分的收入轉換為外幣以支付股息予本公司。根據中國現行的外匯制度，人民幣兌換為外幣以支付股息須受國家外匯管理局的程序規定所規限。任何關於設備或商品資本開支的外匯交易也需要事先獲得國家外匯管理局的審批。如果本集團無法獲得這些批准，本集團的資本開支計劃及以致本集團締造業務增長的能力可能受到影響。此外，中國外匯管理條例的改變可能會影響本集團轉移資金至瑞怡並從瑞怡收取股息的能力。

最近頒布的企業所得稅法的影響

根據企業所得稅法，在中國境外成立與中國境內「事實上的管理機構」的企業被認為是「居民企業」，這意味著它就企業所得稅而言可以被視為如同中國企業。根據企業所得稅法，「事實上的管理」被定義為對企業的「生產和經營、人事、會計和財產具重大和全面管理和控制」。

如果本公司多數成員公司的管理團隊繼續駐在中國，本公司可能被認為是中國居民企業，因此，其全球收入須按25%稅率繳納企業所得稅。

根據企業所得稅法，如果本集團的海外成員公司就稅務目的而言被視為在中國並沒有辦事處或單位的非中國居民企業，本集團的海外成員公司將就瑞怡支付的任何股息按10%稅率繳納預扣稅，除非該等海外成員公司享有若干的減稅或免稅，例如，根據稅務條約而享有者。根據內地和香港特別行政區關於對所得避免雙重徵稅和防止偷漏稅的安排（於二零零七年一月一日生效）（以下簡稱「稅收安排」），如果香港企業擁有中國企業至少25%權益，中國居民企業支付予香港居民企業的股息的預扣稅率為5%。

根據二零零九年二月二十日頒布的國家稅務總局關於執行稅收協定股息條款有關問題的通知（以下簡稱「通知81」），收取中國企業派發的股息的公司領取人必須於收到股息前連續12個月的任何時候達到直接所有權門檻。根據稅收安排及通知81，如果通知81的規定獲符合，以及本集團的海外成員公司就稅務目的而言不被視為中國居民企業，則支付予榮順（其持有瑞怡100%股本權益）的股息可能須按5%稅率繳納中國預扣稅。根據通知81，如果訂立交易或安排的主要目的被有關當局視為享有有利的稅收待遇，本集團根據稅收安排所享有的稅收優惠可於日後由有關稅務機關予以調整。

根據企業所得稅法，在這些股息的來源為中國境內的情況下，10%稅率的中國預扣稅適用於本公司向作為「非居民企業」的投資者支付的股息，前提為這種「非居民企業」投資者在中國並無設立營業機構或地點，或儘管已在中國設立營業機構或地點，惟有關收入與這些中國設立的營業機構或地點實際並無關連。同樣，如果該等投資者轉讓股份變現的任何收益被視為來自中國境內來源的收入，則這種收益也須按10%稅率繳納中國所得稅。現無法確定本公司是否將被視為中國「居民企業」，所以我們不能確定應付本公司外國投資者的股息或本公司外國投資者從轉讓股份實現的收益是否將被視為來自中國境內來源的收入，並須繳納中國稅項。如果本公司須根據企業所得稅法預扣其就支付予作為「非居民企業」的外國股東的股息所需的預扣稅，或如果閣下需要就轉讓股份繳納中國預扣稅，閣下於股份的投資價值可能受到重大不利影響。

關於境外控股公司貸款予中國實體和直接投資於中國實體的中國法規的影響

本公司是一家通過瑞怡在中國進行業務的離岸控股公司。把預期從配售新股獲得的所得款項淨額使用於本招股章程「業務目標及未來計劃」一節所述的用途上的同時，本公司亦可能會提供貸款或其他出資予瑞怡。

無法保證本公司將能夠就本集團於未來提供貸款或出資予瑞怡適時辦妥必要的政府註冊或取得必要的政府批准。如果本公司未能完成有關註冊或獲得該等批准，瑞怡使用從配售新股獲得的所得款項淨額以撥資或以其他方式撥付其中國業務營運的資金時可能會受到負面影響，並因而可能對其流動資金和為其業務提供資金及擴大其業務的能力構成重大不利影響。

有關由中國居民設立境外特殊目的公司的中國法規的影響

於二零零五年十月，國家外匯管理局發布關於境內居民通過境外特殊目的公司融資及返程投資外匯管理有關問題的通知，並於二零零五年十一月一日生效。該通知要求中國居民（包括法律和自然人）為收購中國境外公司的任何資產或股本權益及於境外籌集資金的目的而設立或控制任何中國境外公司（「境外特殊目的公司」）前，須向當地國家外匯管理局分支機構註冊。此外，任何作為境外特殊目的公司股東的中國居民皆需要就任何增加或減少資本、股份轉讓、兼併、分立、股權投資或設立位於中國的任何資產的任何擔保權益，向當地國家外匯管理局分支機構更新境外特殊目的公司方面的國家外匯管理局登記。如未能符合所規定的國家外匯管理局登記及上述更新要求，可能導致該境外特殊目的公司的中國附屬公司的外匯活動被施加限制，其中包括增加註冊資本、支付股息及其他分派或付款給境外特殊目的公司和從境外實體取得資本流入。如未加以遵守，有關中國居民或該境外特殊目的公司的中國附屬公司可能須根據中國外匯管理法規就規避適用的外匯限制被處以罰款。

如果國家外匯管理局於日後公布澄清或法規而要求作為香港永久性居民的本公司實益擁有人遵守註冊手續及上述的更新要求，以及如果我們的實益擁有人無法或未有遵守這類手續，我們的實益擁有人可能受到罰款和法律制裁，而我們的業務營運也可能受到重大不利影響，特別是關於瑞怡把外幣匯出中國的能力。

有關配售的風險

配售後日後在公開市場出售大量股份的影響

由現有股東實益擁有的股份須受制於一定的禁售期。無法保證股東或股份的實益擁有人將不會在禁售期屆滿後出售該等股份或彼等日後可能擁有的任何股份。在公開市場出售大量股份，或市場認為可能會出現這樣的出售情況，可能對股份的現行市場價格造成負面影響。這種出售或市場認為會出現這種出售情況的看法很可能使本公司日後更加難以促使他人按董事認為合適的時間和價格認購股權或股權掛鈎證券。

攤薄股東在本公司的股本權益

本集團可於根據購股權計劃授予的購股權被行使後發行額外股份。此外，本集團在未來可能需要籌集更多資金以便為其業務拓展提供資金，而不論是否與現有業務或新的收購有關。如果通過發行本公司新股或股權掛鈎證券籌集額外資金（按比例基礎向現有股東作出除外），則(i)現有股東的持股百分比可能會減少，而彼等其後可能會面對攤薄效應，及／或(ii)這些新發行的證券可能較現有股東持有的股份優先享有權利、優先權或特權。

前瞻性資料的準確性

本招股章程中包含前瞻性聲明和若干有關本集團的資料，所依據的基準是本集團管理層的信念，以及其管理層作出的假設及現時可獲得的資料。當在本招股章程使用時，「預計」、「相信」、「認為」、「或許」、「預期」、「日後」、「打算」、「可能」、「應該」、「計劃」、「有意」、「將會」、「將要」等字眼以及類似的表述涉及到本集團或其管理層，並旨在識別前瞻性陳述。這些陳述反映本集團管理層目前對未來事件的意見，並須承受若干風險、不確定因素和假設，包括本招股章程所述的其他風險因素。可能影響前瞻性陳述的準確性的風險和不確定因素包括但不限於以下各項：

- 本集團的業務前景；
- 本集團未來的負債水平和資本需要；

- 本集團的戰略、計劃、目標和目的；
- 整體經濟環境；
- 本集團經營業務所在市場的監管和經營環境的變化；
- 本集團減省成本的能力；
- 資本市場的發展；
- 本集團競爭對手的活動和發展；
- 本招股章程「財務資料」一節關於價格趨勢、數量、經營、整體市場走勢、風險管理和匯率的若干陳述；及
- 本招股章程內不屬於歷史事實的其他陳述。

投資者務應注意，一項或多項這些風險或不確定因素可能會實現，或者一個或多個相關假設可能被證明為不正確。

載於本招股章程的行業和市場資料和統計數據

本招股章程包含資料和統計數據，包括但不限於有關乾製食品／製麵業的資料和統計數據。雖然董事及保薦人在本招股章程已合理謹慎地轉載該等資料，惟來自政府官方刊物的資料或統計數據並無經本集團或本集團任何聯屬公司或顧問、或保薦人、牽頭經辦人、包銷商、任何參與配售的其他人士、或其各自聯屬公司或顧問進行獨立驗證，亦並無就其準確性作出任何聲明。本公司不能保證這些資料和統計數據的準確性，而這些資料和統計數據可能與可從公開途徑或其他來源獲得的其他資料並不相符一致。然而，我們並無理由相信有關資料或數據為失實或含誤導成份，或有任何重大事實遭隱瞞致使有關資料及數據失實或含誤導成份。準投資者不應過分依賴任何載於本招股章程的此類資料和統計數據。